

上海师范大学室外篮球场管理条例

- 1、上海师范大学各室外篮球场是本校组织团体活动及篮球教学的主要场地，优先保证校内教学训练、社团活动等。非教学时间段（周一至周五 17:00 后，周末全天）免费对外开放。
- 2、篮球场内严禁穿钉鞋、吸烟、乱扔瓜皮果壳、口香糖、易拉罐及废纸杂物等，严禁携带具有易燃性、腐蚀性、污染性等化学物品入内。
- 3、凡进入篮球场活动的所有人员必须爱护场地内的各种设施、器材和其它物品。
- 4、凡进入场馆活动的所有人员必须妥善保管好自己的个人物品；文明活动、量力而行，确保自己和他人的人身安全。若有意外，由本人承担，学校概不负责。
- 5、篮球场严禁踢足球、轮滑、打网球等具有潜在危害他人安全的活动。
- 6、严禁翻越栏杆进入篮球场内；严禁各类车辆进入运动场内；严禁携带宠物进入运动场内。
- 7、篮球场地禁止任何个人、团体、机构从事经营性活动（售卖、培训等）。
- 8、如违反上述条例，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并造成后果者，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体育场管中心